



扫晨报微信 看更快资讯

鲁中晨报官方微信



手机扫一扫 边聊边爆料

鲁中晨报热线爆料群群管理员二维码

奖金最低50元最高千元

新闻热线 3585000



天气预报

10月30日,晴转多云,南风3~4级,9~23℃ / 10月31日,晴间多云,南风转北风2~3级,9~23℃ / 11月1日,晴间多云,东风2~3级,8~21℃ /

淄博拟立法加强机动车停车场管理 机关单位停车场非工作日或向公众开放

晨报淄博10月29日讯 淄博市现有机动车130万辆,其中小型机动车近100万辆,而全市配建的公共停车场泊位只有6.3万个。为了加强机动车停车场规划、建设和管理,规范机动车停放,改善机动车停放环境,11名淄博市人大代表提出了“关于制定《淄博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下称“条例”)的议案”。今天,记者从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了解到,条例将纳入淄博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

近年来,随着淄博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机动车数量与

日剧增,停车供需矛盾日益突出,有的区域出现“停车难”问题,市区内停车泊位缺口较大,亟需通过立法的方式解决存在的问题。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杨光磊等11名代表提出的“关于制定《淄博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的议案”(第15号),大会主席团决定列入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议程。

记者了解到,淄博市现有机动车130万辆,其中小型机动车近100万辆,仍以每年7%左右的幅度增加,而全市配建的公共停车场泊位只有6.3万个。淄博中心城区机动车接近50万

辆,其中小型机动车40万辆,停车难矛盾尤为突出。淄博市政府调研发现,目前,淄博停车场管理体制不健全,停车场的规划、建设、管理政出多头,形不成合力;停车场供应严重不足,公共停车场缺乏专项规划,存在供地和资金困难,建设项目对交通影响评价重视不够;停车位共享利用效率低,尤其是单位内部停车场晚上缺少利用;既有停车位的管理仍然存在许多问题。可见,停车管理工作非常复杂,亟需地方立法加以规范。

今天,将条例列入淄博市

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的审议报告已经在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通过。据介绍,条例将重点解决这些问题:加强领导,确定停车场管理体制;引导、鼓励建设包括立体停车场在内的公共停车场和专用停车场;加强停车场的规划和建设;对停车收费进行公示、规范;开放式的机关事业单位以及国有企业在非工作日将专用停车场向社会开放;在停车位上私设障碍不拆除将处罚;对僵尸车进行处理;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道路停车位收取费用。

淄博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从“入口”到“出口” 构建全过程管理体系

晨报淄博10月29日讯 记者从今天召开的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获悉,截至2018年底,淄博纳入统计范围的国有企业74户,资产总额1202.27亿元,其中市级企业41户,资产总额938.08亿元。全市纳入统计范围的地方金融企业22户,国有资本总额39.43亿元,其中市属金融企业3户,国有资本总额22.33亿元。全市进行产权登记的行政事业单位1646户,资产总额578.37亿元,其中市级行政事业单位325户,资产总额193.81亿元。全市土地总面积59.65万公顷,各类矿种50种,水资源总量17.47亿立方米。国有资产资源是淄博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保障了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增进了民生福祉,推动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发展。

近年来,淄博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不断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理顺国有资产管理机制,扎实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国有资产规模和使用效益稳步提高。总体来看,淄博市国有资本结构布局需要调整优化,运行质量效率有待提高,市属国有企业政策性亏损严重,国有企业改革力度需进一步加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尚不顺畅,防范金融风险意识还需增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意识有待提升,存在权属不明、家底不清、闲置浪费、管理粗放等问题。自然资源资产核算标准不统一,管理制度不健全。国有资产统计口径全口径、全覆盖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据悉,淄博将进一步做好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国有企业改革,优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加快国有企业产业产品结构调整,提升竞争力,提高国有企业经济效益。建立健全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机制,督促国有金融资本支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优化配置,构建从“入口”到“出口”全过程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体系。建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信息共享互通机制,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积极探索利用互联网调剂共用资产新模式。进一步摸清淄博市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健全完善自然资源资产基础数据信息库平台建设,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有效保护和利用自然资源提供信息基础。监测预警和决策支持。此外,还将进一步改进国有资产报告工作,将各级各类境内外国有资产全部纳入报告范围。

淄博拟加大生活饮用水抽检力度 水质检测至少半年一次 不合格不得供水

晨报淄博10月29日讯 今天上午,《淄博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修订草案)》(以下简称“办法修订草案”)提请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相比初次审议时,此次办法修订草案做了很多修改。其中针对市民最关注的水质检测结果不透明问题,办法修订草案增加了“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水质检测,检测完成后两日内向用户公示检测结果,检测不合格的不得供水”等内容,备受关注。

8月28日,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对办法修订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

经过调研、征求意见、集中研究修改等环节,最终形成了办法修订草案修改稿,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记者了解到,办法修订草案做了很多调整,增加了关于政府保障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的职责,内容为:“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制定扶持政策,加大对农村公共供水事业投入,提升农村生活饮用水安全供水能力,保障农村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快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推进城市公共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不到的区域,优先发展农村规模化集中式供水。”

对于市民最为关注的水质检测结果不透明问题,办法修订草案增加了“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水质检测,检测完成后两日内向用户公示检测结果,检测不合格的不得供水”“加强储水设施的卫生防护,每半年至少对储水设施进行一次清洗消毒,清洗消毒后两日内向用户公示清洗、消毒情况”等内容。

除此之外,办法修订草案还修改或增加了“根据现制现售饮用水设备额定参数或者水质状况及时更换水处理材料”“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供水单位和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者,应当使用符合国家卫生标准、

卫生规范的涉水产品和消毒产品。购买时,应当索取、查验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和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并记录产品名称、购入渠道、数量等有关信息”“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应当建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管对象名录,制定监督监测年度计划,对供水单位、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者和涉水产品生产、经营者进行卫生监督检查,定期对生活饮用水、涉水产品进行抽检,并公布抽检结果。对居民多次投诉举报、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监管对象,应当加大抽检力度”等内容。

淄博已修复治理废弃矿山面积3.6万亩 年底前完成71处已关闭矿山生态修复

晨报淄博10月29日讯 今天,在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淄博市自然资源局局长孙中华介绍了《关于进一步加大已关闭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力度的议案》办理情况。据介绍,2019年,淄博安排治理71处已关闭矿山,目前已经完成治理21处,剩下的50处预计年底前全部完成。

记者了解到,淄博市已关闭矿山生态修复工作,自2008年四宝山关闭矿山生态修复开始,截至目前全市累计投入治理资金20亿元以上,修复治理废弃矿山面积3.6万亩。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贾木海等10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已关闭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力度的议案”(第10

号),大会主席团决定列入淄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议程。

记者了解到,这个议案的主要内容为,淄博市矿产资源种类繁多,开采历史悠久,大量已关闭的废弃矿山,地貌与植被遭受损毁、水土流失严重、破坏大量土地、污染周边环境、存在地质隐患,造成较为严重的生态环境和社会问题。建议进一步加大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力度,提高治理标准,解决资金问题,加强统筹协调,多措并举推进。

3月6日,淄博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城环委对该议案的审议意见,及时转交市政府办理。淄博市政府十分重视议案的办理工作,细化了任务,明确了责任,争取中央对京津冀废弃工

矿土地整治补助资金3714万元,争取省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奖补资金4980万元。在2018年治理完成已关闭矿山40处的基础上,2019年又安排治理71处,目前已经治理完成21处,治理面积7071亩,其中50处正在施工,预计年底前全部完成。按照中央环保督查整改任务要求,全市97处2013年以来关闭的露天矿山需要在2025年完成生态修复,目前,全市已治理完成27处,正在治理38处,不需要治理的8处,其余24处计划2023年完成。淄博废弃矿山修复治理仍然面临着艰巨任务和不少困难,全市尚有近4万亩破损山体、露天矿坑、裸岩需要修复。据介绍,根据市政府的中期工作目标,到2020年全市矿山地质环境

得到有效治理,“三区两线”(城市规划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重要交通线、海岸线)直观范围内已关闭露天矿山生态修复全部完成。



本版稿件 记者 任灵芝
通讯员 巨荣俊 张灿